

共青团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筹备召开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次 学生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内江校区分团委、学生分会：

自 2024 年 12 月 28 日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五次学生代表大会召开至今，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学生会在校党委的坚强领导、在校团委与成都市学生联合会的有力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和《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文件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加强对同学们的政治引领为根本，以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紧密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促进校园文化发展、服务同学成长成才，在进一步加强学生会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建设中取得了扎实成效。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学生会章程》《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规定，经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学生会研究决定，拟于 2025 年 11 月底在学术报告厅召开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次学生代表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会的主题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团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学联第二十八次代表大会精神和四川省学联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精神，组织动员川铁院青年把牢青春成长的正确航向，团结引领广大同学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在实现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新征程上挺膺担当，以实际行动体现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在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职业院校，服务国家及地方铁路事业发展中贡献青春力量。

二、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大会拟于 2025 年 11 月底在学术报告厅召开。

三、出席人员

1. 正式代表。
2. 列席代表和特邀嘉宾：校领导、学校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上级学联代表等。

四、大会主要任务

1. 听取和审议第五届学生委员会的工作报告，讨论和明确未来一年我校学生会工作的目标任务。
2. 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3. 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委员会。
4. 征求广大同学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合理有序表达诉求和维护同学正当权益。

五、会议规模和代表分配原则

按照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校学生会组织现状及学生人数，拟定出席本次学代会正式代表 100 人，约占全校学生总数的 1.05%，列席代表若干。其中校、院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中的学生代表不超过 40%，女代表不少于 25%，代表名额的分配将充分考虑到学院各年级、各专业的分布情况，保证代表性别、民族、政治面貌的适当比例。

六、代表条件和产生办法

（一）代表条件

1. 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学生；
2.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良好的道德品质，积极上进，作风务实，乐于奉献；
3. 学习勤奋、品学兼优，工作认真负责，思想道德品质好，作风正派，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校纪校规以及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在学校建设发展中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
4. 能够真实充分反映同学诉求，积极热心表达同学意愿，与同学保持密切联系，具有良好的群众基础，为广大同学所信任和拥护，具备一定履职能能力。

（二）代表产生办法

1. 代表须在校学生会的统一部署下，在各学院党总支的统一领导下和学院团总支指导下，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产生。

具体办法：先以班级为单位进行推选，由所在学院学生会审

核同意，学院党总支、团总支审定认可，在推选的基础上由各学院召开学生代表会议选举，凡当选者，得票数应超过实到人数的半数，依得票多少确定当选。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须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候选人的差额不少于应选人数的 20%。

2. 由各学院选举的代表，经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认为不符合代表资格者，不作为大会代表。

3. 代表产生后，按照校团委分团安排，推选出代表团团长。

七、常设机构和主席团规模与组成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次学生代表大会学生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以差额选举的形式产生，差额率大于 20%。拟选举产生 10 人，兼顾候选人的广泛性、典型性和先进性的原则，覆盖全部学院。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届学生会主席团拟由 3 人组成，实行轮值制度，集体负责学生会的重大事项。

八、常设机构选拔选举办法

1. 常设机构组成人员选拔条件：学生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应当是大会正式代表。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理想信念坚定，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政治面貌应当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

2. 常设机构组成人员选拔办法：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和章程相关规定，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次学生代表大会学生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选举工作，按照自下而上的遴选原则，各学院发扬基层民主，认真酝酿讨论，候选人经差额选举产生（13 名）。

3. 常设机构产生办法：候选人经差额选举产生，大会对候选人进行差额选举产生学生委员会（10名），差额率大于20%。

九、主席团选拔选举办法

1. 主席团候选人选拔条件：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理想信念坚定，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应当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学有余力、学业优良，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品行端正、作风务实、乐于奉献，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能力，原则上应为校院两级学生会组织、班团组织等各领域优秀学生中的典型和骨干，有较强的工作能力，群众基础良好。

2. 主席团候选人选拔办法：根据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的文件精神，以及《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学生会章程》相关规定，学生会组织主席团候选人应由院团组织推荐，经院党组织同意，由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联合审查后，报学校党委确定，产生4名主席团候选人。

3. 主席团产生办法：正式候选人报由大会差额选举产生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届学生会主席团（3名），差额率大于20%。

备注：各学院请于近期召开学院一级的学生代表大会，并推选出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相关资料请于11月3日前提交至校团委易老师，大会具体筹备工作安排和会议日程另行通知。

- 附件：1.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方案
2.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届学生代表大会委员候选人名额分配方案
3.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登记表
4.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第六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册

